明慧週報
●哈尔滨版●　第 4 期　2005 年 5 月 10 日

## 春天里的曼哈顿盛会

【明慧网2005年4月25日】2005年4月24日，纽约国际法轮大法修炼心得交流会，在曼哈顿的喜来登酒店隆重举行，约四千名来自世界各地的大法修炼者参加了心得交流会。十多名学员和大家分享了自己的修炼体会。

下午4点左右，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先生亲临法会讲法。李洪志先生指出，法轮功对政权没有任何兴趣。我们不是在搞政治，修炼人对政权也没有任何兴趣。法轮功学员在被严重迫害时，仍不顾安危向世人讲清真相，目的都是为了救度世人。特别提到中国大陆许多人都不简单，有大缘份，一定要想办法让他们知道真象。最后，李洪志先生再次向学员们强调：只有修好自己，讲真象才有更大的威力，说出的话才能感动人，救度人。任何情况下，都不要冲动，都要展示大法弟子的风貌。

会上的心得交流从纽约曼哈顿的反酷刑点到日本的诉江案，从台湾的电脑技术维护到东非的大法传播，展现了大法修炼者们放下自我，凝聚成一个整体，在全球各地不辞辛苦，讲清法轮功真相的修炼历程。

还有新学员讲述了修炼大法后，自然戒掉毒瘾和其它不好的行为，再次感谢大法给了他一个新生。

通过这些交流，大家都感到，越来越多的人已了解了法轮功的真相，迫害日渐不得人心，实施迫害者的可怕下场也指日可待。下午6点，心得交流会在与会者们的依依惜别中圆满结束。

## 香港最高法院推翻对法轮功的有罪判决

【明慧网5月5日】据美联社5月5日报导，香港的最高上诉法院对三年前法轮功学员涉嫌阻碍街道以及袭击警察的指控做出裁决，推翻了对法轮功学员的有罪判决。这件案子被视为是对中国统治下香港司法独立的检验。法院的判决摘要说，**和平示威的自由是宪法赋予的权利。**

此案始于2002年3月，当时法轮功学员请愿抗议中国大陆[江氏集团]对法轮功的取缔。法轮功在香港是合法的，但是香港当局指控法轮功请愿人士在香港中联办外的请愿骚扰和妨碍警方，而将他们逮捕。

香港最终上诉庭于星期四作出裁决，裁决认定既然示威请愿是合法的，逮捕就是非法的，而被告方不需为他们在拘留期间的行为承担责任。

法轮功香港发言人对裁决表示高兴，认为对和平示威的群众，获得正面的保障作用。

## 西德意志报：布宜朗市民支持反迫害

【明慧网 5 月 2 日】德国西德意志报 4 月 18 日报导，德国法轮功学员史泰劳和基亚正在共同努力，以终止中共对法轮功的人权迫害。上周六，他们将此一信息传达给布宜朗市（Bueran）的市民，并且征集呼吁终止中共人权迫害的签名。当天，许多市民签名支持反迫害。

## 一封给丈夫的信

华夫：你好！

前些日子给你写信，收到了吗？这里的实情没有往上写，因为监狱干警要严格检查，通过正常渠道，这里是一个字都传不出去，因为监狱害怕迫害大法弟子的罪恶行径曝光。但是尽管这样，他们残害法轮功学员的罪恶还是还是不断的传到外面，渐渐的被人所知晓。人想拦截、想掩盖那怎么可能啊。

我们法轮功学员在这里生命都没保障，干警利用刑事犯人打骂我们是家常便饭。我们所遭受的酷刑你连想都想不到：戴背铐、罚站、罚蹲、吊起来、上大挂、坐老虎凳、戴脚镣、锁地环、不许睡觉用牙签支眼皮、针扎、冻、晒、棍子捅阴道……数不胜数。

我们绝食抗议监狱的非法迫害，监狱就让刑事犯野蛮强行给灌食，有被灌食灌死的。我现在被被“包夹”（刑事犯）专门看管，吃饭、洗漱、上厕所寸步不离，我被剥夺了一切做人的权利。不许我和别人说话，不许去其它房间，不许接见，不许随便写信，就连喝水、上厕所都得“包夹”点头才行。不仅如此，警察还指使犯人给大法弟子带背扣、上大挂。

我们要求见驻监检查监督人员，控告监狱执法犯法，动用酷刑，利用刑事犯侵犯我们的人身权利，这样他们才收敛了一点。因为监狱执法犯法心虚，最终让我们见了“驻检”，允许请律师，也可委托家人申诉。请你帮我请律师，替我申诉无罪释放，控告监狱执法犯法，揭露他们迫害大法弟子的犯罪行为。

我知道，**哈尔滨女子监狱**的迫害大法弟子的罪恶行径已经曝光在国际网站上，监狱干警也害怕被历史清算。恶人已经穷途末路了，邪不压正，黑白岂容永远颠倒？！

你的**华**

**（注：**写信的法轮功学员，于 2002 年 11 月 22 日被绑架，　2003 年 7 月 15 日被投入**哈尔滨女子监狱**。据帮助传信者说，该信是在 2004 年写的，几经周折才传出来的。为了收信人的安全，隐去其真名。）

绝处逢生

## 胃癌晚期 不治而愈

2004 年底，山东省一名 60 来岁的老人，被查出是胃癌晚期，其妹是医院主治医师，很快就安排了手术。但手术打开一看，瘤子已经长满了，根本无法治疗。他妹妹给买了 1000 多块钱的药就让他回家了，说能治到什么程度算什么程度了。

回到家后，有一位法轮功学员到他家给他讲了法轮功的真象，对他说，有好多危重病人都是被医院判了死刑的，明白了真象后，喊“法轮大法好”都不治而愈了。这个病人似信非信，但是想到反正医院也治不了，念“法轮大法好”又不需要花钱，又不费力那就念吧。

念了一段时间后，他发现能下地了，由原来吃饭难受到能吃饭了，疼痛的症状也越来越轻。

于是，这位老人就开始看《转法轮》，看了大约 20 多天后，一身轻松，什么症状也没有了。他妹妹要求他到医院复查，发现什么都没有了。

当她妹妹和其他医生得知他回去后就是念“法轮大法好”和看《转法轮》，除此之外什么药也没吃，也没有采取其它治疗方法就痊愈了，都无比的惊叹：法轮大法太神奇了！于是，2005 年农历新年前后，他妹妹一家五口人都开始修炼法轮功。

## 大法善解怨缘　犯人重获新生

一名在监狱服刑的犯人准备出监狱后报复公检法机关，然后横尸街头，随着出监日期的临近，这个心结越系越死，不能自拔。

这时他认识了一个学法轮功的管教，几次的接触，使他渐渐的了解了法轮大法的真象，感慨到：世上竟然还有这么好的大法，这么好的师父，这么一群善良的人。

从此以后在改造生活中他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好勇斗狠的他，变得为他人着想；心灰意冷、玩世不恭，也一扫而光。原来到工厂干活，经常偷些废铁卖换一些钱。现在即使别人暗示让他偷些，他也不动心了。其他犯人都惊叹不已“他为什么变化这么大？”

最近他又把多年来一分一分积攒的 50 元钱交给了该管教，并说：“多印些法轮功真象资料，让那些受瞒骗的群众赶快觉醒，连我这样的坏人都能变好，还有什么人不能救呢？”他还说，“我虽身在监狱，但高墙电网挡不住我的心，在返本归真的路上，我已经获得新生了。”

## 一位善良警察的观察和思考

我是一名普通的警察，但是我也有我的良知和做人的准则。当99年面对铺天盖地的对法轮功的批判，我并没有多想，同时也感到不可理解。是不是小题大做？一夜之间仿佛文化大革命再现，也让人心生恐怖啊。

当我面对真正的法轮功学员时，我发现当我劝说他们以自己利益为重时，他们不为所动；当我劝说他们暂且规避风险时，他们也不为所动。这就很奇怪了。在经济大潮中，说有人能够舍己为人，这听起来就像是天方夜谭一样。看来，法轮功确实很有力量，能让这么麻木的中国人重新唤起理想，这本身就是一个奇迹。是有点“邪乎”，但是这个“邪乎”不是贬义呀，倒是有点“了不起”的味道。我对法轮功不算了解，所以也不敢下什么断语。不过就其经典来说，好像都是劝人向善的，而且我看《转法轮》确实能抓住人心，而且确实有道理。我看遍人间典籍，说能把道理说得这么简白透彻，还是头一回。不只是我这么看，就连我的高级领导，私下里也承认这本书很能打动人心。

再看法轮功学员的行为，不管怎么说，他们决不是坏人。我这个人喜欢全面的看问题。而且他们之中有的人我敢说是我们这个社会中的精英。有理智，有明辨，有勇气，有恒心，有才华。最重要的是他们真的用“善”来衡量是非，来决定自己的言行。我从事警察职业已经多年了。看到了许多光明的一面，同时我也看到了许多丑恶的一面。光明的一面，我可以去惩恶扬善，去帮助弱者；丑恶的一面，有人利用手中的权力，可以干出多么黑的事情！国家大政策已经定了，让我们警察来操作执行。我们这些警察！可悲啊，好一点的尽量避开法轮功事务，差一点的也知道不对，却也是为了转化率无所不用其极了。我看有的同事就利用监狱当中最坏的人去做法轮功的转化工作。事实真相倒真是象法轮功的网站上所讲的那样，“残酷迫害法轮功”，确实是残酷啊！可以想象，当这些事情发生的时候，一个有良知的人，他的良知会有多么痛苦，一个本来应该制止罪恶的组织，却在从事着罪恶。

让历史记载这一刻吧！我劝诫我那些利欲熏心的同事，再重新研究研究文化大革命，历史的弄潮儿不那么好当啊！

## 电视剧《任长霞》的背后

电视剧《任长霞》正在中央一台热播。过去的一年中，似乎关于任长霞的一切都被各大媒体广泛报道着，但却没有任何一个媒体详细报导过她的车祸是怎么发生的。这实在令人生疑。

任长霞，女，40 岁，河南省登封市公安局局长。2004 年 4 月 14 日晚在从郑州返回登封的高速公路上遭遇车祸身亡。

知情者透露：她坐车的位置是全车中最安全的位置，但她却是车祸中唯一死亡的人！据她妹妹说，死后三天，她的眼睛还是睁着的。

### 任长霞怎么死得这么蹊跷呢？

据知情人说，任长霞迫害法轮功非常卖力气。任长霞的同行非常清楚：在他们身边的官员、警察，几年来因为迫害善良的法轮功学员而遭天谴的事太多了，善恶有报是天理，只争来早与来迟。任长霞的离奇死亡和死后三天还睁着眼睛的事实，把登封市公安局的人都吓得好一阵子不敢迫害法轮功了。◇

请用国外邮箱给 eo@att.net 发一封标题为空白内容为 get int.zip 的电子邮件可获得最新破网软件，看到外面真实的世界！